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19-02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下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25日分别以传真和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4日以现场方式在西安市未央区天鹅酒店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亲自出席10人，董事黄兴东先生委托董事长张民生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合计可履行董事权利义务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民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张民生先生、杨先锋先生、黄兴东先生、杨森先生、彭建武先生、牟欣先生、孙洪伟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张民生先生、杨先锋先生、黄兴东先生、杨森先生、彭建武先生、牟欣先生、孙洪伟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张民生先生、杨先锋先生、黄兴东先生、杨森先生、彭建武先生、牟欣先生、孙洪伟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申请2019年度融资额度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2019年度申请融资额度468,678万元，其中:借款额度370,278万元（包含阶段性融资200,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和票据贴现额度90,000万元、信用证开证额度8,400万元。各子公司及其所属单位拟在2019年度申请融资额度1,932,485万元，其中:借款额度1,784,985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和票据贴现额度109,500万元、信用证开证额度38,000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19年1月25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关于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及《关于申请2019年度融资额度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9）。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4日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19-03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下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25日分别以传真和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4日以现场方式在西安市未央区天鹅酒店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亲自出席3人，合计可履行监事权利义务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史慧明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月4日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19-04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中国航发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结算、综合授信等金融服务。

●过去12个月公司与中国航发财务公司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累计次数0次，累计交易金额0元。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节约公司金融交易成本和费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率，公司拟与中国航发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根据协议内容，中国航发财务公司将为公司提供多方面、多品种的优惠及优质、便捷的金融服务。

中国航发财务公司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航发动力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国航发财务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发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国航发财务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7号楼7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宁福顺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8年12月10日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种类及范围

中国航发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如下金融服务:

1. 存款服务;

2. 结算服务;

3. 综合授信服务;

4. 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务。

（二）定价原则

协议项下各项交易的定价，应按照以下原则执行:

1. 中国航发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及子公司存款的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同期基准利率;同时，也应不低于同期中国航发财务公司吸收任何第三方同种类存款所确定的利率。

2. 中国航发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类型贷款规定的同期基准利率;同时，也应不高于同期中国航发财务公司向任何同信用级别第三方发放同种类贷款所确定的利率。

3. 中国航发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各项结算服务收取的费用，应不高于同期中国航发财务公司向任何同信用级别第三方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4. 中国航发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其他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类型服务规定应收取的费用上限（如适用）。

（三）交易额度

存款服务: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

贷款服务:可循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

（四）资金风险控制措施

1. 中国航发财务公司的业务操作应符合国家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内部规章制度以及与公司达成的协议的规定。

2. 中国航发财务公司签署协议或履行其在协议项下的义务并不违反其订立的任何其他协议，也不会与其订立的其他协议存在任何法律上或（和）商业利益上的冲突。

3. 中国航发财务公司在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和结算业务时，有义务保证公司及子公司在中国航发财务公司资金的安全和正常使用。如中国航发财务公司因各种原因不能支付公司及子公司的存款，公司及子公司有权从中国航发财务公司已经提供给公司及子公司的贷款中抵扣同等的数额，且公司及子公司有权单方终止协议;如因中国航发财务公司过错造成资金损失，中国航发财务公司应全额赔偿公司及子公司的损失，且公司及子公司有权利单方终止协议，若中国航发财务公司无法全额偿还公司及子公司的损失金额，则差额部分用中国航发财务公司发放给公司及子公司的贷款抵补。

4. 中国航发财务公司承诺一旦发生可能危及公司存款安全的情形或其他可能对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将及时向公司履行告知义务。

（五）协议的生效条件和有效期

《金融服务协议》的有效期为3年，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中国航发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贷款利率将等于或优于商业银行提供贷款的利率。同时，中国航发财务公司作为中国航发内部的金融服务供应商，相对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对公司的情况有较为深入的认识，能与公司及子公司进行更有效率的沟通，可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较国内商业银行更为方便、高效的金融服务。本次关联交易能提高公司资金结算效率，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2019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民生先生、杨先锋先生、黄兴东先生、杨森先生、彭建武先生、牟欣先生、孙洪伟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其余4名非关联董事均投同意票。

（二）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项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均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定价公允，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该项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4日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19-05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民生先生、杨先锋先生、黄兴东先生、杨森先生、彭建武先生、牟欣先生、孙洪伟先生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合理，公允，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是由我国航空工业体系的现实状况所决定的，可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有序进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将能为公司业务收入及利润增长作出相应的贡献，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当期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该项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情况概述

因公司所生产产品的特点，生产产品所需要的合格原材料供应商、产品用户大部分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集团”）、中国航空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控制的下属企业（不包括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目前，航空工业集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发的股权划转工作正在进行中。航空工业集团及其下属单位，以及中国航发及其实际控制的下属单位均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与上述主体相互之间的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以下合称“公司”）预计在2019年度将与航空工业集团及其下属单位及中国航发及其下属单位发生一定数量的关联交易。由于该等关联交易涉及关联方企业较多，关联交易内容较多，且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须，要经常订立新的关联交易协议，为了方便信息披露及监管部门的审核以及提高决策效率，公司拟依据如下关联交易原则和顺序，就持续性关联交易与各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协议。

（二）2019年度各项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接受方	项目	结算价格	2018年公告金额	2018年预计金额	备注(2018年预计超出公告比例)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系统内	销售商品	国家定价、市场价格定价	192,184.28	89,661.50	-53.35%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集团”)系统内	销售商品	国家定价、市场价格定价	740,668.33	747,637.21	0.94%
中国航发系统内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定价	5,542.74	4,881.92	-11.92%
航空工业集团系统内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定价	704.18	812.95	15.45%
中国航发系统内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	市场价格定价	1,342.00	1,203.25	-10.34%
航空工业集团系统内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	市场价格定价	125.50	101.34	-19.25%
中国航发系统内	提供代理	市场价格定价	115.00	64.00	-44.35%
中国航发系统内	租出	市场价格定价	49.09	48.02	-2.18%
合计			940,731.12	844,410.19	-10.24%

2018年中国航发系统内销售商品预计金额较2018年公告金额减少102,523万元，减幅6.35%。主要是年初预计科研收入金额较大，实际未完工结转。

2018年航空工业系统内销售商品预计金额较2018年公告金额增加6,969万元，增幅0.94%。主要是航空发动机衍生产品销售增加。

2018年中国航发系统内提供劳务预计金额较2018年公告金额减少661万元，减幅11.92%。主要是实际发生额较本年预计减少。

2018年中国航发系统内提供代理预计金额较2018年公告金额减少51万元，减幅44.35%。主要是实际发生额较本年预计减少。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提供方	项目	结算价格	2018年公告金额	2018年预计金额	备注(2018年预计超出公告比例)
中国航发系统内	购买商品	国家定价、市场价格定价	396,566.78	350,020.46	-11.74%
航空工业集团系统内	购买商品	国家定价、市场价格定价	477,686.57	438,375.61	-8.23%
中国航发系统内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定价	62,331.26	62,296.68	-0.06%
航空工业集团系统内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定价	17,254.80	8,183.22	-52.57%
中国航发系统内	借款	市场价格定价	452,600.00	304,603.60	-32.70%
中国航发系统内	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	市场价格定价	2,000.00	2,000.00	0.00%
航空工业集团系统内	接受代理	市场价格定价	1,551.69	1,937.59	24.87%
中国航发系统内	租入	市场价格定价	1,634.63	1,634.01	-0.04%
合计			1,411,625.73	1,169,051.17	-17.18%

2018年中国航发系统内购买商品预计金额较2018年公告金额减少46,546万元，减幅11.74%，主要是部分产品业务减少，采购金额下降。

2018年航空工业集团系统内购买商品预计金额较2018年公告金额减少39,311万元，减幅8.23%，主要是实际发生额较本年预计减少。

2018年航空工业集团系统内接受劳务预计金额较2018年公告金额减少9,072万元，减幅5.257%。主要是部分基建项目未完工结算。

2018年中国航发系统内借款预计金额较2018年公告金额减少147,996万元，减幅32.70%，主要是预计各单位与中国航发集团内的资金拆借部分未发生。

2018年航空工业集团系统内接受代理预计金额较2018年公告金额增加386万元，增幅24.87%。主要是进出口代理费较本年预计金额增加。

3. 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2018年公告金额	2018年预计金额	备注
中国航发西安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房屋	570.00	307.00	租赁厂房减少
中国航发西安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90.00	0.00	本年未签合同,不再租赁
西安西航集团航空航天地面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58.00	58.00	
中国航发沈阳黎明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航发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房屋	941.00	941.00	
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动力有限公司	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设备房屋	3.63	0.00	本年未签合同,不再租赁
贵州黎阳虹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动力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	35.88	35.26	
中国航发湖南南方宇航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设备房屋	227.52	227.52	
中国航发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房屋	15.97	15.97	
中国航发湖南南方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车辆	41.86	41.86	
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天鼎有限公司	中航动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	7.40	7.40	
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动力有限公司	贵州黎阳虹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房屋	24.44	22.30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航发湖南南方宇航工业有限公司	工具工装	24.65	24.65	

4. 支付借款利息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8年公告金额	2018年预计金额	备注(2018年预计超出公告比例)
中国航发系统内	贷款、中期票据、超短融、专项借款	28,374.98	26,670.53	-6.01%
航空工业集团系统内	企业债券	5,089.51	5,473.13	7.54%

2018年公司支付中国航发系统内借款利息预计金额较2018年公告金额减少1,704万元，减幅6.01%，主要原因是公司年初预计与中国航发之间的关联资金拆借未全部发生。

5. 贷款、存款情况

（1）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8年公告金额	2018年预计金额	备注(2018年预计超出公告比例)
中国航发系统内	贷款、中期票据、超短融、专项借款	1,005,763	827,467	-17.73%
航空工业集团系统内	企业债券	96,525	-	-100.00%

2018年中国航发系统内贷款、中期票据、超短融、专项借款等预计金额较2018年公告金额减少178,296万元，减幅17.73%。主要原因是原预计的资金拆借项目未发生;航空工业集团系统内企业债券预计金额较公告金额减少96,52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已提前归还企业债券。

（2）存款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8年公告金额	2018年预计金额	备注(2018年预计超出公告比例)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最高存款限额	30,000.00	20,056.57	-33.14%

6.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2018年公告金额	2018年预计金额	备注(2018年预计超出公告比例)
航空工业集团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1,620.00	11,620.00	0.00%
中航技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凯阳航空动机有限公司	4,162.50	3,015.00	-27.57%
合计		15,782.50	14,635.00	-7.27%

2018年公司担保预计金额较2018年公告金额减少1,147.50万元，减幅7.27%，主要原因是贵州凯阳接受的担保贷款已部分归还。

二、关联方介绍

1、中国航发

中国航发成立于2016年5月31日，注册资本为5,0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曹建国，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5号，经营范围:军民用飞行器动力装置、第二动力装置、燃气轮机、直升机传动系统的设计、研制、生产、维修、销售和售后服务;航空发动机技术衍生产品的设计、研制、开发、生产、维修、销售，售后服务;飞机、发动机、直升机及其他国防科技工业和民用领域先进材料的研制、开发;材料热加工工艺、性能表征与评价、理化测试技术研究;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营国家授权、委托的其他业务。

股权结构:国务院国资委、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航空工业集团、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中国航发70%、20%、6%、4%的股权。

2、航空工业集团

航空工业集团成立于2008年11月06日，注册资本为6,4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谭瑞松，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5号院19号楼，经营范围: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船舶的技术开发、销售;工程装备技术开发;新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

出资结构:航空工业集团是由国家出资设立的国有特大型企业，是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国务院对航空工业集团履行出资人职责。

3、中国航发西安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航公司”）

西航公司成立于1998年3月12日，注册资本为318,135.0644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杨先锋，注册地址为西安市北郊徐家湾，经营范围: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烟气透平动力装置、航天发动机及其零部件、汽车发动机、压力容器、仪器、仪表、工具、计测设备、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机械备件、电子产品的制造、销售与维修;机械加工;家具制造;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物业管理;普通货物运输;危货运输、三类机动车维修;汽车零配件销售;特殊耐热合金铸件、电阻丝销售;废油、废旧物资回收销售;金属材料、钢材等建材销售;花草、树木种植销售;住宿、餐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烟草制品、酒类、农产品、农副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砂轮、铸件制造;硅溶胶、润滑剂、废腊再生;电解液配制;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家政服务、汽车租赁;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股权结构: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动机有限公司持有航空动机100%的股权。

4、中国航发湖南南方宇航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宇航”）

南方宇航成立于2000年6月27日，注册资本为42,81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彭天祥，注册地址为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董家塅高科技工业园内，经营范围:航空发动机零部件、机械零部件、通用设备制造、制造、销售;工具和专用设备、测量、量具、刃具、夹具、量具制造、销售;工具和专用设备、机械设备、电器设备、电子设备、机械设备、专用工具及零配件销售;机械设备安装、维修、检测（上门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展览、展示及会议服务,酒店管理（不含经营）,汽车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

股权结构:中国航发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航发、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黎明科技68.83%、24.39%、6.78%的股权。

5、中国航发湖南南方宇航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宇航”）

南方宇航成立于2009年6月17日，注册资本为42,81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彭天祥，注册地址为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董家塅高科技工业园内，经营范围: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烟气透平动力装置、航天发动机及其零部件、汽车发动机、压力容器、仪器、仪表、工具、计测设备、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机械备件、电子产品的制造、销售与维修;机电设备、自行车、有线电视台、站、共用天线及锅炉的设计、制造安装和维修,金属材料、橡胶制品,成品油,氧气,氮气,丙烷（化工原料）,本企业废旧物资的销售,公路客货运输,铁路专用线、住宿、餐饮、科技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以上涉及专项审批的项目均由分支机构经营）。

股权结构:中国航发、航空工业集团分别持有其93.7%、6.3%的股权。

6、贵州黎阳虹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黎阳虹远”）

贵州黎阳虹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3年5月28日，注册资本118,836.08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杨森，注册地址为沈阳市大东区东塔街6号，经营范围:航空机械设备及燃气轮机设备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汽轮机和压缩机及辅机,煤制油大型设备及配件、石化设备、制氧设备、压力容器、机电产品、钢材、有色金属（非贵金属）、变压器、整流器、电感器、电子元件、机械设备、专用工具及零配件销售,机械设备安装、维修、检测（上门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展览、展示及会议服务,酒店管理（不含经营）,汽车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

股权结构:中国航发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航发、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黎明科技68.83%、24.39%、6.78%的股权。

5. 中国航发湖南南方宇航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宇航”）

南方宇航成立于2009年6月17日，注册资本为42,81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彭天祥，注册地址为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董家塅高科技工业园内，经营范围: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烟气透平动力装置、航天发动机及其零部件、汽车发动机、压力容器、仪器、仪表、工具、计测设备、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机械备件、电子产品的制造、销售与维修;机电设备、自行车、有线电视台、站、共用天线及锅炉的设计、制造安装和维修,金属材料,橡胶制品,成品油,氧气,氮气,丙烷（化工原料）,本企业废旧物资的销售,公路客货运输,铁路专用线、住宿、餐饮、科技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以上涉及专项审批的项目均由分支机构经营）。

股权结构:中国航发、航空工业集团分别持有其93.7%、6.3%的股权。

6. 贵州黎阳虹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黎阳虹远”）

黎明科技